

直属基层活动费项目支出绩效简易程序评价表

| 主管部门 | 中国农工民主党上海市委员会 | 预算单位 | 中国农工民主党上海市委员会 | 具体实施处(科室) | 组织部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|--|
| 当年预算金额(元) | 999000 | 上年预算金额(元) | 950100 | 是否为经常性项目 |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
| 自评时间 | 2018年1月30日 | 自评结果 | 自评分: 75分。 绩效等级: 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| | |
| 主要绩效 | 保证直属基层组织正常开展党派活动。 | 主要问题 | 改进措施 | | |
| 项目年度总目标 建立健全各级基层组织机制,完善各项工作目标。 | | | | | |
| 主要评价指标(对照经审核过的项目绩效目标) | | | | | |
| 指标名称 | 指标解释 | 权重 | 评分规则 | 自评分 | 备注 |
| 一、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| 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,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 | 5 | ①项目是否与本部门(单位)职责密切相关;(1分) ②项目是否符合部门(单位)年度目标和年度计划;(2分) ③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(单位)预算评审;(2分) | 5 | |
| 二、绩效目标合理性 |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,是否符合客观实际,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 | 8 | 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;(1分) 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相匹配;(2分) 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;(1分) 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(主要体现为依据充分、流程合规、数量合适、单价合理)(4分) 其中:科学化量化的得4分,基本科学化量化的得2分,未科学化量化的不得分。 | 8 | |
| 三、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|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。 | 8 | 预算执行率在75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:预算执行率得分=实际预算执行率/100%×8;完成率在75%以下的不得分。 | 7 | |
| | 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,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 | 6 |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、财政管理改革要求、财务管理制度,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;(包括公务卡、“三公”经费、政府采购等)(3分)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;(1分)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;(1分) 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(1分) | 6 | |
| 四、财务(资产)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|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,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,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 | 5 |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(资产)管理办法;(1分)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;(1分) 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;(1分)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;(1分) 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,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。(1分) | 5 | |
| 五、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|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,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,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 | 4 |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;(1分)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;(1分) ③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;(1分) 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推进、质量检查、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。(1分) | 4 | |
| 六、实际完成率(产出数量) |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,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。(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) | 12 | 实际完成率在60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:实际完成率得分=实际完成率/100%×12;完成率在60%以下的不得分。 | 7 | |
| 七、完成及时率(产出时效) | 项目实际完成时限与项目计划完成时限的比例,用以反映项目完成的及时程度。(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) | 10 | 完成及时率在60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:完成及时率得分=实际完成及时率/100%×10;及时率在60%以下的不得分。 | 6 | |
| 八、质量达标率(产出质量) |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,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的质量状况(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) | 12 | 质量达标率在60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:达标率得分=实际达标率/100%×12;达标率在60%以下的不得分。 | 7 | |
| 九、效果达标率 | 项目实施是否解决了项目设立时要解决的问题和要达到的效果(含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经济效益,各10分),如无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要求的,则社会效益分值为30分(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);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,应结合实际收集社会公众满意度信息。 | 30 | 达标率在60%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:达标率得分=实际达标率/100%×30;达标率在60%以下的不得分。 | 20 | |
| | | 100 | | 75 | |

注: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,总分为100分,绩效评级分优、良、合格、不合格。评价得分在90分及以上的,绩效评级为优;得分在75(含75分)—90分的,绩效评级为良;得分在60(含60分)—75分的,绩效评级为合格;得分在60分以下的,绩效评级为不合格。